

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小辦理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一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宣導活動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- 二、依據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。
- 三、山中輔字第 1140003878 號公文來函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培養學生正確的兒童及少年性剝削法律常識，藉宣導活動，提升學童對該事件之重視及預防。
- 二、提高兒童少年自我保護意識，加強一般大眾對本條例之認知，防制兒童少年免於遭受性剝削

參、辦理單位：南門國小輔導室。

肆、實施對象：南門國小學生。

伍、研習主題：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宣導活動。

陸、活動期程：114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二，上午 8：00 至 10：00。

柒、辦理地點：南門國小優活館。

捌、實施效益：

- 一、增強本校學生青少年性剝削防制法律常識。
- 二、提升學生預防處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事件行政處置能力。
- 三、避免成為兒童少年性剝削共犯，例如購買、下載兒少性影像，或求上車等行為。
- 四、不應把兒童少年視為性的對象、性慾的投射，而應視其為受尊重的權利主體。
- 五、網路風險及運用網路安全防範知能。
- 六、防護、蒐證、報警以及求助（例如：向 iWIN、性影像處理中心申訴檢舉）。

玖、經費：如附件經費概算表。

拾、本計畫呈請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輔導室
組長 曾彥霖

輔導主任：

輔導室
主任 洪柔齋

校長：

南門國小
校長 房瑞美

桃園市 114 年度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宣導經費概算表

項次	項目名稱	數量	單位	單價	合計	備註
1	講座鐘點費	2	時	2000	4000	外聘鐘點費
2	獎品	30	份	50	1500	自行調配獎品數量及單價
3	材料費	100	份	50	5000	自行調配數量及單價
4	場地布置費	1	場	1200	1200	含場地布置所需耗材
5	雜支	1	式	100	100	雜支
合計					11800	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主計：

校長：

輔導組長 曾彥霖

輔導室主任 洪柔齋

會計室主任 王怡瀨

南門國民小學校長 房瑞美